

# 凉州区民政局文件

凉民发〔2023〕87号

签发人：陈学发

---

## 凉州区民政局 对区政协九届二次会议第17号意见建议的答复

徐明元委员：

针对“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社会关爱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现答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2022年以来，凉州区民政局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可持续的总体思路，强化工作举措，全力落细落实各项救助帮扶政策，着力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切实兜住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有效提升了农村留守老人和妇女儿童、残疾人等困难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二、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 扎实做好农村留守老人关爱服务。**制定下发《全区持续开展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由区民政局牵头，相关部门、单位配合，组织各镇对全区农村留守老人进行调查摸排。全区1430名农村留守老人全部建立台账，做到一人一档。建立健全镇村干部定期走访探视留守老人制度，每月最少走访探视一次，在探访中发现生活中存在困难的，及时协助解决，切实保障其基本生活。目前纳入低保救助范围的农村留守老人263人，对123名农村留守老年给予临时救助。2022年按照省列为民办实项目安排，建成金沙、高坝2个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为周边的农村留守老人开展生活照料、休闲娱乐、心理关爱、健康医疗、托养照护等服务。充分发挥282个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作用，使农村留守老年人不用远离家门，在熟悉的环境便可享受周到细致的照料服务。同时，积极倡导社会组织、爱心企业、人士，社会志愿者为生活困难留守老人进行慰问帮扶，让留守老人切实感受到社会各界的关心和关爱。

**(二) 认真做好农村留守妇女关心关爱。**一是注册申报“凉州巧嫂子”劳务品牌，带领巧手骨干参加东西部协作“鲁甘人力”交流暨甘肃省劳务品牌推介活动，对接意向订单2个；挂牌成立“巧兰花手工编织巾帼乡村就业工厂”，在永丰镇四十里村党性教育基地打造红色超市，征集展出巧手作品50种200余件；开展“凉州巧嫂子”技能培训，培训妇女511人，接收订单782个；建立

假发编织和纳鞋底培训基地，开展订单式培训，已接假发订单 300 余单，纳鞋底订单 1300 余单，从业妇女月收入 2000 元以上。组织开展“凉州巧嫂子”劳务品牌暨“巾帼建功”创新创业作品网络大赛，征集展出作品 52 件，选报 3 名妇女前往兰州、张掖、陇南等地开展农家乐经营、农村电商等创业培训，进一步激发妇女创新创业热情。二是加大健康服务政策宣传力度，使农村留守妇女养成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和卫生习惯，积极组织农村留守妇女参加妇女“两癌”免费检查。2018 年以来，共计开展“两癌”宣传活动 300 余场次、讲座 200 场次，发放两癌宣传彩页 50000 余份，播放全国妇联妇女“两癌”防治知识宣传片 400 多次，共计为 96143 名妇女进行了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其中 2018 年 44052 人，2019 年 36680 人，2020 年 10017 人，2021 年 3001 人，2022 年 2124 人）。2022 年，在省市列为民办实事妇女“两癌”检查任务完成后，区妇联结合凉州医院“母亲健康工程”项目，开展了“我为群众办实事”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共计为 8320 名妇女群众、女干部职工进行了“两癌”免费检查，切实提高了广大妇女的卫生保健意识和健康水平。二是持续开展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项目，对农村妇女和城镇低收入妇女患病情况进行摸底审核，2018 年以来共计为符合条件的 181 名妇女及时申报了每人 1 万元的救助资金，其中 2018 年救助 41 名患病妇女，2019 年救助 59 名患病妇女，2020 年救助 27 名患病妇女，2021 年救助 26 名患病妇女，2022 年救助 28 名患病妇女，有效

缓解患病妇女家庭负担。

**（三）积极做好农村留守儿童及特殊困难儿童关爱保护。**一是健全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服务保障体系。**1.加强组织领导。**区上成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凉州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也在进一步筹划组建中，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全年印发 11 余件关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文件，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2.强化队伍建设。**按照专人、专责要求，推荐确定责任心强、热爱儿童事业的 48 名镇（街道）“儿童督导员”和 484 名村（居委会）“儿童主任”，形成上下专人负责的工作链接。**3.落实监护制度。**对父母双方因外出务工暂不具备监护条件的 1291 名留守儿童，委托有监护能力的亲属或亲属中其他成年人代为监护，镇（街道）和留守儿童监护人签订《监护协议》1291 份，监护责任落实落细。**4.完善探访制度。**发放并每月整理收集《镇（街道）领导、干部走访探视特殊儿童登记表》，督促镇（街道）在探访中如实记录留守儿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日常生活、就医、就学、监护等情况，及时发现隐患，跟踪教育管理，对留守儿童父母或受委托监护人不履行监护职责的，予以及时教育、劝诫，保障未成年人权利。**5.加强信息建设。**印发《凉州区“儿童福利信息动态管理精准化提升年”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保障对象，按照属地管理责任，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家庭情况、监护情况、生活保障情况、就学情况等基本信息，详实

完整的录入系统，建立信息台账，做到及时更新完善。**二是**全力保障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合法权益。**1.强制报告。**严格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督促镇（街道）“儿童督导员”和村（居委会）“儿童主任”，对发现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等情况，第一时间向公安机关进行举报，及时遏制侵害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合法权益行为。**2.监护干预。**对监护人将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置于无人监管和照看状态导致其面临危险且经教育不改的，拒不履行监护职责六个月以上导致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生活无着落的，或者实施家庭暴力导致其身心健康受损的，其近亲属、村（居）民委员会、民政部门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撤销监护人资格，另行指定监护人。**3.定期探视。**镇（街道）“儿童督导员”和村（居委会）“儿童主任”至少每月进行一次走访探视，对特殊儿童进行生活、就医、就学、监护等情况了解。截至目前，已开展走访探视 9 次，探访儿童 7800 余名。**三是**全面落实特殊儿童关爱服务保障工作。**1.推进“人找政策”向“政策找人”转变。**全区现有未成年人 196418 人，其中：留守儿童 1705 人，困境儿童 4282 人，孤儿 265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472 人，18 岁以下残疾儿童 1017 人。**2.精细摸排，应保尽保。**采取“全面入户排查+实时信息比对+主动帮助申请”的方式，实现由“人找政策”向“政策找人”转变，将符合条件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全部纳入保障范围。截至 12 月，累计为 265 名孤儿发放生活费 360.26 万元，为 472 名事实无人

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 426.12 万元，有效保障特殊儿童基本生活。**3.**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按照每季度 2500 元的标准，对年满 18 周岁且继续在大中专院校就读的 77 名孤儿发放 2022 年度助学金 67 万元。**4.**落实其他社会救助保障政策。将 4282 名家庭困境儿童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发放保障资金 140.56 万元，为 795 名残疾儿童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90.199 万元。同时，对遭遇突发性灾难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及时给予临时性生活救助。**5.**挂牌设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为了更好地为未成年人营造和谐、安全、稳定的成长环境，做好未成年人保护的最后一公里服务，目前全区 48 个镇（街道）已全部挂牌设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进一步得到保障。**四**是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传培训工作。积极引导父母或监护人增强监护主体责任意识，依法履行监护职责和抚养义务。为儿童主任、儿童督导员配发《儿童督导员（主任）工作指南》，进一步提升业务素养和关爱水平，并为 48 名儿童督导员、486 儿童主任发放上岗证书，为做好儿童工作奠定坚实基础。同时，持续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力争做到家喻户晓。**五**是多措并举，深入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1.**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开展戏曲、书法、传统礼仪、剪纸等民间艺术以及非遗文化等传统文化进校园活动，不断深化“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童心向党”“向国旗敬礼”等主题教育活动，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

中国梦教育、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法治教育、国家安全教育深入校园、让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信仰植根学生内心，开展新时代少年评选表彰活动，扎实推进文明校园创建活动，通过开设道德讲堂，不断提升未成年人的传统文化修养，为全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筑牢防线。**2.**邀请司法、公安等部门，联合开展了安全、法制、防邪教、禁毒、扫黑除恶、校园反欺凌等教育宣传活动 80 余场次，参与民警达 610 余人，发放宣传资料 170000 余份，不断增强未成年人的自护意识和自护能力。通过组织模拟法庭活动，形成了法院、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关心关注未成年法制教育工作的共识，为建设和谐凉州营造了良好氛围。**六是**强化宣传，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传和培训工作。**1.**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目前已举办政策宣讲活动 90 场（次），力争做到家喻户晓，引导父母或监护人强化监护主体责任意识，依法履行监护职责和抚养义务。**2.**为进一步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组织举办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宣传月启动仪式和爱心捐赠活动，旨在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新修订实施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号召全社会共同行动，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四）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督促各镇（街道）严格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要求，加强人员摸排、动态管理、政策衔接和补贴发放工作，切实做到“应补尽补”。2022 年以来，为 9151 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 952.46 万元，为 7238 名困

难残疾人发放困难生活补贴 867 万元。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资格认定申请“跨省通办”“全程网办”工作要求，进一步畅通残疾人“两项补贴”资格认定、申请渠道，极大地方便了残疾人及其家人申请办理。

**（五）全面落实社会救助各项政策。**扎实开展兜底保障专项行动和挂牌督战，持续提高城乡社会救助标准和补助水平，全面完成了低保、特困人员、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供养标准提标工作。农村低保标准达到 5268 元/年，城市低保标准达到 8076 元/年，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达到 6852 元/年，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达到 10500 元/年，护理标准分三档分别达到 1800 元/年、3612 元/年、5412 元/年，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标准达到了 12960 元/年。目前，共保障城市低保对象 2764 户 6026 人，农村低保对象 10928 户 22797 人，2022 年累计发放低保金 1.22 亿元。深入推进城市低保对象精准认定和农村低保专项治理，低保管理更加精准精细。保障农村特困供养对象 2315 人，城市特困供养对象 74 人，2022 年累计发放供养金 1951.67 万元，为 1630 名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发放了煤、衣服被褥等生活用品，并将其纳入居家养老服务范围，定期开展家政和照护服务。为 737 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 786.3893 万元。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应急、高效的兜底保障作用，2022 年度救助生活困难群众 15657 户 44484 人，累计发放临时救助金 5795.61 万元，实现“应兜尽兜、应救尽救”。及时启动社会救助与物价联



动机制，发放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 292.4 万元。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元旦春节期间困难群众慰问活动，走访慰问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众 304 户，发放慰问金 15.56 万元，并为他们送去了清油、大米、面粉、春联等慰问品，切实将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了困难群众家中。

### 三、存在的问题

**一是**部分留守老人年老多病，虽然都参加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但子女都不在身边，身体上和心理上都得不到关心与照顾，精神文化生活不够丰富，不能充分享受社会经济发展带来的成果。**二是**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均为街道（社区）、镇（村）干部兼职，没有专职儿童工作者，动态跟踪管理服务、常态化开展特殊困难儿童关心关爱等方面不够及时到位。**三是**爱心妈妈志愿服务队伍数量不够，困境儿童基数大，但爱心妈妈的数量却远远低于需结对帮扶儿童数量，无法实现一对一的关爱帮扶。

###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积极关爱农村留守老人生活。**建立健全家庭尽责、基层主导、社会协同、全民行动、政府支持保障的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机制。加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将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纳入社会福利体系和养老服务体系，依托居家养老服务、爱心食堂、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日间照料为留守老年人提供丰富多彩的精神文化服务，丰富老年的精神文化生活。大力弘扬孝亲敬老传统美德宣传，加强《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宣传，

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提高子女和其他赡养义务人守法意识，畅通渠道广泛收集涉及留守老人的社情民意，加强舆情预警监测和舆论引导，及时发布信息回应社会关切。

**二是完善困难儿童关心关爱服务体系，做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工作。**全面落实困难儿童走访探视和帮扶制度，摸清留守儿童、孤儿、困境儿童家庭情况，建立关心关爱台账，及时解决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为每位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确定探访人，定期不定期开展入户探访，拓宽现有福利政策，让特殊儿童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确保儿童的各项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持续开展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将政策宣讲转入常态化。采取“全面入户排查+实时信息比对+主动帮助申请”的办法，实现由“人找政策”向“政策找人”转变，进一步摸清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群体的基本信息，强化动态管理，落实监护责任、康复治疗等方面关爱保护，切实提高农村特殊困难儿童的精准关爱服务水平和工作实效。完善困难儿童关心关爱服务体系，加大摸底排查力度，对困难家庭儿童进行全面的摸底调查，全面落实困难儿童走访探视和帮扶制度，摸清留守儿童、孤儿、困境儿童家庭情况，建立关心关爱台账，定期不定期开展入户探访，精准落实儿童福利政策，及时解决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应助尽助，确保儿童的各项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三是建立关爱服务长效机制。夯实关爱服务工作基础。**动态

掌握重点人群的数量规模、经济来源、身心健康状况等基本情况，确保关爱和服务工作落到实处，积极争取全国妇联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加大资金筹措力度，不断扩大低收入患病妇女救助覆盖面，积极争取各类救助物资，对符合全国妇联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项目的妇女及时申报每人1万元的救助资金，有效缓解患病妇女家庭负担。动员发动志愿者、爱心人士等积极参与关爱“一老一小一困”志愿服务行动中，一对一地开展帮扶活动。充分发挥巾帼培训基地、“巧兰花”手工编织、巾帼种养加基地、“巾帼家美积分超市”等项目在激发内生动力，带动就业创业方面的积极作用，在实施公益项目时向重点人群家庭倾斜，不断健全关爱服务行动长效机制。

**四是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规范运行乡村学校少年宫，丰富农村中小学生和留守儿童的课外生活，增强学生的动手能力、创新意识与实践能力。推进区青少年活动中心等校外活动场所达标建设，博物馆、体育馆、科技馆、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公益性文化设施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免费向未成年人开放，培养青少年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创新活动载体，开展内容丰富、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结合“最美家庭”故事分享会、“世界读书日”“国际家庭日”“六一”儿童节、“重阳节”等节日，开展家庭亲子阅读活动、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好家风好家训”征集活动等各类特色活动，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家庭日常生活，不断提升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水平。

**五是净化校园周边环境。**协调市公安局凉州分局、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区执法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卫健局等部门加强联合执法力度，常态化开展中小学校园周边环境专项行动，清查校园周边流动和无证摊点及“三无食品”等，强化网吧、电子游艺厅等文化娱乐场所的监督管理，开展“护校安园”专项行动，积极创设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

凉州区民政局  
2023年3月17日

---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凉州区民政局

2023年3月17日印

---